

宣傳文件、報紙、期 刊、校刊、畢業紀念冊…則不列入接受範圍)

(三)、「好書交換」活動於 6/1(五)上午在視聽教室舉行，每憑 1 張記名兌換券可兌換 1 本二手好書。(活動當天若未兌換完畢，視同放棄兌換權益) 未兌換完餘書，由圖書室整理後充實本校圖書角，亦歡迎大家贈書。

(四)、兌換券上將請學生書寫姓名以記名，但視同物品兌換券，遺失將無法補發，請妥善自行保管。

五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設備組 劉宜菁

教務主任

教務處主任 哇相杰

校長

國民小學 校長 詹益貞